



《济南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实施俩月，禁区内餐馆频出新考题

# 新条例无细则 办证照卡了壳

本报记者 马云云 见习记者 陈玮

## 门头房楼上是居民 开餐馆办证照卡壳

去年7月,李先生在经三路盘下一门头房,想开个小餐馆。如今,需要在消防和卫生部门办理的手续已经办完,但在办理《餐饮服务许可证》时卡了壳,因为按照新实施的条例,他要开的餐馆在“禁区”之内。

李先生的门头房在一座商住两用楼内,共四层,一层是商用区,二至四层是居民区。李先生的门头房位于一层最西头,虽然是午饭饭点,餐馆却紧关着大门,透过门上的玻璃,可以看到里面黑漆漆的,桌子和椅子摞在一起,天花板上安装着几个纵横交错的烟道,直通厨房。李先生说,由于没领到《餐饮服务许可证》,也就无法办理营业执照,平常餐馆只能一直锁着门。

盘下门头房之后,经过几次整改和维修,李先生分别领取了卫生、消防部门的前置许可。去年9月,他准备申请《餐饮服务许可证》,可由于不熟悉步骤,加上询问不到懂行的人,网上申请准备材料阶段就花了一个月的时间。之后他按照有关要求又对餐馆进行整改,去年11月初才达到核查标准。他将相关材料交到济南市食药监局槐荫分局,等待回复。

一周过后,济南市食药监局槐荫分局回复称,有关工作人员到餐馆现场审查后发现,李先生租用的楼房属于商住综合楼,但其租用的门头房上面就是居民住宅,按照新修订的条例,“商住综合楼内与居住层相邻的楼层”不得开设餐馆,所以李先生无法领到食药监部门核发的《餐饮服务许可证》,没有这一前置许可,他也办不了工商营业执照。

## 禁区餐馆证照到期 有关部门不给续办

根据条例,“禁区”内已建成的餐馆,任何一个证照到期都无法续办。济南市食药监局槐荫分局一位工作人员说,条例于去年11月1日实施后,济南市食药监局就下发了禁止经营场所现场核查表,现场核查时对照表格中规定的禁止经营场所,对不符合要求的餐馆一概不核发《餐饮服务许可证》。

条例实施两个多月后,已经有不少想开餐馆的人被挡在门外。济南市食药监局市中分局申请受理科一位工作人员说,两个月来,已经出现几例因场所不符合要求而无法申领到《餐饮服务许可证》的情况。“他们电话咨询时,我们就注意询问餐馆场地问题,如果不符合要求,就提前告诉他们。我们已经把条例规定的要求挂在了网上,方便市民了解相关规定。”济南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历城分局负责行政审批的一位工作人员也表示,已经有几个准备经营餐馆的经营者,因餐馆场地不符合要求而无法申领《餐饮服务许可证》。

在条例实施前就在“禁区”内经营的餐馆,也有个别在这两个月内证照到期,但食药监部门没有给予续办。

而对工商营业执照,据介绍,工商部门每年三月份对营业执照进行年审,所以目前还没有接到上级关于“禁区”内餐馆年审时不予续办的通知。

改进作风 优化环境

### 晚报

监督热线: 96706531  
爆料QQ: 800003789

### 调查

调查新闻大赛

去年11月1日起,《济南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开始实施,按规定,在“四类场所”内禁止开餐馆。如今,条例已实施两个月有余,记者调查发现,已经有部分打算新开的餐馆被条例挡在了门外,还有个别餐馆在证照到期后续办遭拒。不过,一些复杂情况也逐渐显现,这对新条例及相关部门提出了挑战。



▲如今,住宅一层商业房开饭店现象屡见不鲜。由于大家是邻居,不好意思把关系闹僵。 本报记者 左庆 摄



▲禁区内的餐馆证照到期后,有关部门不给续办,这让不少店主头疼。 本报记者 左庆 摄

## 不做烧烤改做凉菜 手续还得重新申请

如今,李先生十分着急,这个门头房是他花了5万元盘下来的,每个月光房租就两千,“要是知道有这个规定,我就不开餐馆了,现在我天天为了这个事愁得睡不着觉。”

他认为,尽管自己租用的门头房在禁区内,但楼上的住宅很久没人住了,开餐馆不会对居民造成影响。记者来到门头房楼上的住宅前,窗棂上落了厚厚的灰尘,门也没有上锁,周围居民都说房主早已搬走。不过槐荫区食药监部门工作人员表示,《餐饮服务许可证》的期限为三年,目前无人居住并不能确定三年内都无人居住。

“李先生确实属于特殊情况,确实为难。”济南市食药监局相关人士表示,控制餐饮油烟涉及卫生、工商、食药监、消防、环保、城管等六个部门,李先生的门头房在禁止区域内,尽管从情理上同情他,但条例实施后,谁给禁区内餐馆发证违法。

“本来我想开餐馆做烧烤,怕有油烟,那我做凉菜行不行?把烟道都拆掉。”李先生打算让步,希望政策也能对自己网开一面,“这个很难控制,我们不敢冒这个险。”食药监部门工作人员说。一位业内人士分析,就算食药监部门同意,李先生也需要重新申请,因为经营凉菜、热菜的规范不同,由于不需经过加热加工,所以对凉菜的卫生要求更高,比如需要有凉菜间等,食药监部门需要再进行现场核查。

## 市人大代表建议: 条例应出台配套细则

尽管条例已实施两月有余,但在具体执行中,一些棘手问题也陆续呈现出来。

采访中,面对李先生的遭遇,职能部门有关人士也表示不知该如何处理,“确实在初期有一些细节需要明确。”一位业内人士表示。再如针对禁区内已有餐馆,任何一个证照到期都无法续办,但就算其中一两个证照不予续办,餐馆依然可能继续经营。

“目前强制性措施不够”,济南市人大代表傅强就曾建议借鉴外地经验,严防油烟扰民。但随着房地产业不断发展,总会出现新问题,而相应的法律法规虽有规定,但过于笼统,不便操作,他建议出台实施细则,对可能出现的各类情形有明确规定。傅强说,任何一个证照到期未续办,经营主体资格就存在瑕疵,是不合法的,小区居民等被侵权人如果发现餐馆存在这类问题,可提起诉讼,主张权利。

另一个问题是,条例的初衷是从源头上控制餐饮油烟,也就是说环评作为前置许可对餐馆把关,但为促进经济发展,去年下半年济南市有关部门下发了《关于进一步界定工商登记环保前置许可的通知》,明确餐饮企业在办理工商注册登记前,可不取得环保部门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这意味着环评不再是餐饮企业办理工商注册登记的前置条件。这样,条例中对新上餐饮项目的源头把关力度可能会打折扣,很可能让造成污染的餐馆先营业再整改,为时已晚。

“部门之间需要协调。”傅强说,由于涉及的部门较多,容易出现条块分割,建议由一个部门牵头,协调处理,否则很可能在部门之间推来推去,影响政府形象。

### 链接>>

按照条例,在可能对居民生活造成严重影响区域,禁止新建从事产生油烟、恶臭或者其他异味的餐饮服务项目,这些区域主要分四类,分别为不含商业裙楼的

住宅楼;未设立专用烟道的商住综合楼;商住综合楼内与居住层相邻的楼层;与居民住宅楼等环境敏感目标水平间距小于九米的场所。